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 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将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融资回租期限为3年，由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在租赁期间，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同时按双方约定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公司以约定价格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的所有权。

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由控股股东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4,064,8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4%，是公司控股股东。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刘平山、王志明回避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其他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福州开发区君竹路83号科技发展中心大楼第三层	有限责任公司	刘平山

(二)关联关系

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4,064,8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4%，是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公司部分生产设备，设备账面原值：11,035,545.02元。

2、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

3、租赁方式：采取售后回租，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分期支付租金。

4、租赁期限：3年

5、租金及支付方式：共12期，季付/期末支付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自租赁合同履行完之日起，租赁设备由公司按约定回购。

7、本次融资交易由控股股东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8、交易生效及起租日：本次交易自双方签署合同之日起生效，起

租日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由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由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固定资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拓展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融资租赁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日